

证券代码：001358

证券简称：兴欣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8

##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叶汀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5 年度任职的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总经理提交的《2025 年度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该年度的日常经营管理状况。董事会确认，公司管理层在 2025 年度切实、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及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管理运作规范。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审计委员会在 2025 年度的会议召开、工作执行及决策情况，同意通过该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5 年度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始终坚持公允、客观的执业态度，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与专业素养。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审计结论客观、完整、清晰，按时完成了年度审计任务，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

同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充分发挥

专业职能。在年报审计工作中，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资质与专业能力进行了审慎评估，并在审计过程中与事务所保持了持续、深入的沟通，有效督促其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充分履行了对聘任审计机构的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6、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议案》

根据独立董事提交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董事会编写了《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经核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翔宇、葛凤燕、顾凌枫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公司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保荐机构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23,200,000 股为基数测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800,000.0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资质审查，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本次续聘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经审慎论证，董事会认为，本次暂缓募投项目实施是基于公司战略布局调整等因素影响，暂缓实施有助于公司集中优势资源，避免盲目投资，确保募集资金的安全与合理使用。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对部分募投项目的暂缓安排。

保荐机构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标准，董事会同意公司制定的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薪酬方案，根据其在公司所任职务，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确定薪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鲁国富、严利忠回避表决。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有关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于 2026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承

兑汇票、票据贴现、贸易融资、信用证、保函等)。授信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 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 以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同意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下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兴欣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增提供不超过 1 亿元的担保, 为控股子公司广西兴欣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增提供不超过 3 亿元的担保。相关担保事项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对同一融资业务提供的担保额度不重复计算。上述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该议案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有关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16、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基于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 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公允合理,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同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保荐机构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如下: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吕安春、鲁国富回避表决。

####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 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同意该议案。同时,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

授权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全部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因涉及董事自身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均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管委会签署〈项目落户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在保障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持续推进的同时，为避免因信息不完整导致投资者误判，公司先行与园区签署协议，系在不影响项目进度的前提下，以保护投资者利益为出发点。董事会同意，公司在项目关键不确定性因素（即环评批复时间）取得明确进展后，再行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项目投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文件、办理行政审批手续以及根据项目进展情况适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与管委会签署〈项目落户协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杭州湾经济技术开发区拓展路 2 号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研发楼二楼大会议室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4、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31 日